

债券代码：20 张江一

债券简称：163750.SH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0 年 10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4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4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7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经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张江集团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浦国资委[2019]69 号）同意，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651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7 月 20 日，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张江集团”）成功发行 8 亿元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 张江一”、“本期债券”）。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含 12 亿元）；分期发行，本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 8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根据发行人刊登的调整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确定，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20 张江一”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

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日出具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1、原中介机构概况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集团”或“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概况如下：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的原因和变更生效时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委托人，以公开方式选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变更生效时间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委托开展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相关工

作起。

(2) 该项变更是否经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以及该项变更是否符合公司章程

该项变更由公司出资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3) 该项变更是否征得有权机关的批准（如有）

该项变更不涉及有关有权机关的批准。

(4) 该项变更如需取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如需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发行人应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情况

该项变更无需取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

(5)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或拟新聘中介机构的相关安排

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变更后中介机构是否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是否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

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职业资格，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况。

(7) 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审计业务约定书》将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规定进行签署。近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要求向公司发送公函，安排开展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相关前期工作。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按照约定时间完成有关审计工作并按要求出具真实合法的审计报告。

3、移交办理情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相关工作进行了业务沟通，相关工作已完成移交。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发行人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时光

联系电话：021-38674728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三）》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3日